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04月1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04月0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义伦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反映了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123,281.84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40,219,553.10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021,955.31 元，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12,715,290.81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87,717,360.08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87,717,360.08 元。

因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并结合公司实际状况，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红、不转增、不送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未达现金分红的条件，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时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预计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监事贺圣国、李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非关联监事不足 2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授信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银行保函等，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以上信用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金额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同时为加强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增强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与合理性，公司为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多种金融担保方式。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授权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

股东大会授权日止。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德恩屏山、德恩进出口、青神工模具、德恩嘉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恩智享为公司持股 65%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资产、信誉情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并获批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 6.2 亿元的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比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其目的是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管理效能，保证会计资料、财务报表等各类信息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从审计部对公司财务信息、经营活动、资产管理等方面的日常检查和审计的结果看，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在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得到了严格执行，没有发现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通过公司《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决定提议续

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在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按照公司内部任职的职务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薪酬；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04 月 18 日